

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

鹏元资信公告【2018】331号

鹏元关于终止“2013年第一期、第二期贵州省凯里城镇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”信用等级的公告

贵州省凯里城镇建设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凯里城投”或“公司”）分别于2013年12月12日和2014年2月21日发行了“2013年第一期贵州省凯里城镇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”及“2013年第二期贵州省凯里城镇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”（以下简称“13黔凯里城投债01/PR黔投01”及“13黔凯里城投债02/PR黔投02”），期限均为7年，均按年付息，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至第7年，每年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%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。

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鹏元”）于2018年6月26日对公司及“13黔凯里城投债01/PR黔投01”和“13黔凯里城投债02/PR黔投02”进行了定期跟踪评级，评级结果为：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，评级展望为稳定，“13黔凯里城投债01/PR黔投01”信用等级为AA+，“13黔凯里城投债02/PR黔投02”信用等级为AA+。

根据公司于2018年8月23日出具的《2013年第一期贵州省凯里城镇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8年提前兑付兑息公告》及《2013年第二期贵州省凯里城镇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8年提前兑付兑息公告》，公司将于2018年8月31日提前兑付本期债券的剩余本金及利息。截至本公告出具日，“13黔凯里城投债01/PR黔投01”和“13黔凯里城投债02/PR黔投02”均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及银行间交易市场摘牌。

根据《证券资信评级机构执业行为准则》第二十九条等相关法规的规定，经鹏元证券评级评审委员会审议，决定终止对公司及“13黔凯里城投债01/PR黔

投 01”、“13 黔凯里城投债 02/PR 黔投 02” 的跟踪评级，原评级有效期截至 2018 年 9 月 14 日止，上述评级将不再更新。

特此公告。

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证券评级评审委员会

二〇一八年九月十四日

